

最新外贸业务工作计划做(模板6篇)

计划是人们在面对各种挑战和任务时，为了更好地组织和管理自己的时间、资源和能力而制定的一种指导性工具。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计划很难写？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计划书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外贸业务工作计划做篇一

_____公司（以下简称卖方）与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买方）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卖方卖出、买方购入商品。商品应符合下文第四条款中所确定的清单1。该清单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 价格和合同总金额

在清单1中所载明的商品价格，以美元计价。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

商品价格包括运抵_____的一切费用，同时包括在_____境外预付的包装、标记、保管、装运、保险的费用。

第三条 供货期限和日期

商品应卖方银行通知保兑的、与第二条所列金额相符的有效信用证时起60天内从公司运往_____。

卖方有权提前供货，也有权视情况一次或几次供货。

第四条 商品品质

商品品质和数量由买卖双方以书面协议确定，在本合同附件清单1中载明。清单1附在本合同上（见第一条）。

第五条 包装和标记

商品包装应符合规定的标准和技术条件，保证货物在运输作中所做的必要处理过程中完好无损。

每件货物上应有以下标记：

- （1）到达站名称；
- （2）卖方名称；
- （3）买方名称；
- （4）货件号；
- （5）毛重；
- （6）净重；
- （7）体积（用立方米表示）。

第六条 支付

买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个工作日内开立以卖方为受益人、不可撤销的、可分割的、可转让的跟单信用证。该信用证的总金额在合同第二条中载明，其有效期至少_____天。

信用证由卖方选择的、法律上承认的_____银行开立并确认。以信用证付款凭卖方向银行提交以下单据进行：

- (1) 发票一式三份；
- (2) 全套买方名义下的运输单；
- (3) 包装单一式三份；
- (4) 本合同副本；
- (5) 在_____境内的一切银行费用由买方负担，
在_____境外的一切银行费用由卖方负担。

第七条 商品的交接

所有商品应由检查人员进行必要的数量和品质检查。

检查人员的结论是最终结论、买卖双方不得对此有争议。

余下部分买方可以拒收和退还，买方应单独保管其拒收的商品，并对此承担责任，便于卖方、供货人和检查人员进行可能的检查。如果确定拒收成立，对商品的责任自动转称给卖方，由卖方自行决定商品的处理，商品的保管费由供货人支付。

第八条 保险

根据上文第二条由_____对商品在运抵_____港之前进行保险。

第九条 品质保证

商品品质应符合清单1（见上文第四条）。买方没有义务接收不符合清单1（见第四条）的商品。

买方可以不加解释和不出示证据退还未被接收的商品（见下文第十条）。

根据下文第十条，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理由充分的索赔书时起30天内如数更换未被接收的商品，以保证完全按照本合同规定运送货物。

第十条 索赔

商品运到时，买方有权就商品的数量向卖方提出索赔（见第七条），反之，买方接收共同指定的检查员确定的数量的商品。买方可以就商品品质不合格向卖方提出索赔。所有运抵的商品如果没有以适当的方式拒收或退回，都被认为买方已经接收。

有充分理由退还和拒收的商品都被认为卖方供货不足，同时免除对买方就拒收商品的支付或赔偿提出任何异议。检查员最终确定有充分理由拒收和退回商品的数量。

在商品原封不动或无损坏退还卖方的情况下，未超出检查员确定的界限的商品的拒收，无需经商品不合格证明，在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必需的手续，应由卖方无条件承认。

买方索赔函用挂号信寄给卖方。

就某一批商品提出索赔，不能成为索赔方拒收和拒付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其它应供应的商品的理由。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出现不可抗力，即火灾、自然灾害、封锁、禁止进出口和其它合同双方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造成合同某一方不能完全或部分履行合同义务时，按不可抗力与其后果存在的时间推迟履行合同义务。

如果上述情况与其后果持续达三个月以上，任何一方都有权拒绝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在此情况下，任何一方都

无权要求补偿可能的损失。

由不可抗力造成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一方应尽快将妨碍履行义务的不可抗力的出现和终止情况通知另一方。由卖方或买方国有关商会出具的证明是上述不可抗力情况出现的必需证明。

第十二条 罚则

如违反本合同规定的货物抵达期限，卖方应向买方支付罚金，罚金数额规定如下：

(1) 在最初三周内每过期一个日历周支付未交商品总金额的1%；

(2) 以后每过期一个日历周支付未交商品总金额的2%，但罚金总额不能超过未交商品总金额的15%。

第十三条 其它条件

任何一方在没有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自己对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尽管信用证可以转让，是可以按规定程序转让的。

对合同的一切修改和补充意见只有以书面形式形成并经双方签字后才有效。

在_____境内的一切费用和规费，包括海关规费和关税，与订立、履行本合同有关的费用，由买方承担，在_____境外，则由卖方承担。

本合同用中、_____两种文字书就，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仲裁

由本合同派生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和分歧由国际仲裁机构审理。

第十五条 双方法定地址

卖方：_____

买方：_____

卖方（盖章）：_____ 买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 代表（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外贸业务工作计划做篇二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买 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卖方与买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履行，并严格信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规格、包装及唛头：

第二条 数量、单价、总值：

卖方有权在3%以内多装或少装。

上述价格内包括给买方佣金_____%按fob值计算。

第三条 装运期限：

第四条 装运口岸：

第五条 目的口岸：

第六条 保险：由卖方按发票金额110%投保。

第七条 付款条件：买方应通过买卖双方同意的银行，开立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消的、可转让和可分割的、允许分批装运和转船的信用证。该信用证凭装运单据在_____国的____ 银行见单即付。

该信用证必须在____前开出。信用证有效期为装船后15天在_____国到期。

第八条 单据：卖方应向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发票、装箱单/重量单；如果本合同按cif条件，应再提供可转让的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第九条 装运条件：

1. 载运船只由卖方安排，允许分批装运并允许转船。
2. 卖方于货物装船后，应将合同号码、品名、数量、船只、装船日期以电报通知买方。

第十条 品质和数量/重量的异议与索赔：货到目的口岸后，买方如发现货物品质及/或数量/重量与合同规定不符，除属于保险公司及/或船公司的责任外，买方可以凭双方同意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向卖方提出异议。品质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30天内提出，数量/重量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15天内提出，卖方应于收到异议后30天内答复买方。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使卖方不能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交货或者不能交货，卖方不负责任。但卖方必须立即

电报通知买方。如果买方提出要求，卖方应以挂号函向买方提供由有关机构出具的事实的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因执行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被告国家根据被告国家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

卖方：_____ (盖章)

代表人：_____

买方：_____ (盖章)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订立

外贸业务工作计划做篇三

_____国_____市_____外贸公司(下称外贸公司)与_____国_____市公司(下称公司)签定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合同标的和价格

_____外贸公司在_____国界车上交货条件下按本合同附件1向_____公司提供商品。商品以美元计价，系_____国界车上交货价，包括包皮、包装和标记的费用。

根据附件1由_____国向_____国供货的总值为_____?美元。

_____公司相应地在_____国界车上交货条件下按本合同附件2_____?向外贸公司提供商品。商品以美元计价，系_____国界车上交货价，包括包皮、包装和标记的费用。

根据附件2由_____国向_____国供货的总值为_____?美元。

第二条?供货期

售方应在本合同附件规定的期限内交货。售方有权按双方商定的数量和金额提前供货。购方有义务按合同规定接收货物。

第三条?结算

本合同所供货物之价款，在易货基础上以美元计价，不通过银行记帐。货物交接后，由售方商务代表到购方结算，或将结算凭证寄给购方进行结算，并凭下列单据办理：

1. 发货帐单2份；
2. 盖有发货站戳记的铁路运单副本1份；
3. 明细单2份；
4. 品质证明书1份。

第四条?包装

卖方应在包装货物时采取所有预防措施以保证货物在储存、海运、陆运、吊装时完好无损。

第五条?商品的品质和保证

所供商品的品质应由品质证明书加以确认，该证书确认商品品质符合生产国的技术条件和国家标准。

所供商品的品质性能应与标准样品相一致，标准样品在签定合同时交给买方，在保证期内留存买方并在对供货品质发生争议的情况下供双方使用。

保证期为供货后9个月。

第六条?索赔

购方可按_____ (两国贸易文件或协定)所规定的期限和程序在下列方面提出索赔。

1. 货物的数量

如货物数量与明细单注明的数量不符，在包装完整和没有外部损伤(内部短缺)的情况下，购方有权凭检验证书提出索赔。

如果货物的发运系按发货人确定的重量发出，而国境交接站双方铁路交接中发现不足，并不属铁路方面的过失，可根据双方铁路方面编制的商务记录提出索赔。

2. 货物的质量

如货物品质与合同规定不符时，可根据商品检证或无利害关系的权威机关的代表参与制成的记录提出异议。

如售方所供货物的品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条件或与双方确认的样品不符时，购方有权要求售方或者削价、或者更换货物。如果售方自收到异议之日起60天内不作最后决定，或不同意检验证书中确定的削价百分比时，则购方有权将品质不合格的货物按售方提供的地址退给售方。售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异议审理期限内将退货地址通知购方。

如果在每批货物中发现残次品占20%以上，收货人则将退回全部货物。由于质量原因退回货物时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售方

承担。

在这种情况下，售方没有免除向购方补发数量相同并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责任。

在终点站检验货物的数量和/或质量所需要的一切费用由购方承担。

第七条?不可抗力条款

由于发生不可抗力情况，而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时，售方对本合同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部分义务或全部义务无法履行的责任不予承担。经双方协商，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限也可相应推迟。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一方应自灾情结束之日起10日内将有关发生不可抗力的性质、毁坏程度及影响合同履行的情况书面通知对方。如对方有异议，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一方凭其所在国有权机关的认证书豁免责任。

第八条?_____

由本合同所产生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应尽可能通过双方谈判解决。如双方不能达成协议，则提交_____国对外经济贸易_____机关_____。

第九条?其他条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_____ (两国贸易协定) 办理。

本合同一式_____份，以_____、_____两种文字书就，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双方法定地址

运输地址

外贸业务工作计划做篇四

_____国_____市_____外贸公司（下称外贸公司）与_____国_____市公司（下称公司）签定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合同标和价格

_____外贸公司在_____国界车上交货条件下按本合同附件1向_____公司提供商品。商品以美元计价，系_____国界车上交货价，包括包皮、包装和标记费用。

根据附件1由_____国向_____国供货总值为_____美元。

_____公司相应地在_____国界车交货条件下按本合同附件2_____向外贸公司提供商品。商品以美元计价，系_____国界车上交货价，包括包皮、包装和标记费用。

根据附件2由_____国向_____国供总值为_____美元。

第二条供货期

售方应在本合同附件规期限内交货。售方有权按双方商定数量和金额提前供货。购方有义务按合同规定接收货物。

第三条结算

本合同所供货物之价款，在易货基础上以美元计价，不通过银行记帐。货物交接后，由售方商务代表到购方结算，或将结算凭证寄给购方进行结算，并凭下列单据办理：

- 1、发货帐单2份；
- 2、盖有发货站戳记铁路运单副本1份；

3、明细单2份；

4、品质证明书1份。

第四条包装

卖方应在包装货物时采取所有预防措施以保证货物在储存、海运、陆运、吊装时完好无损。

第五条商品品质和保证

所供商品品质应由品质证明书加以确认，该证书确认商品品质符合生产国技术条件和国家标准。

所供商品品质性能应与标准样品相一致，标准样品在签合同时交给买方，在保证期内留存买方并在对供货品质发生争议情况下供双方使用。

保证期为供货后9个月。

第六条索赔

购方可按_____（两国贸易文件或协定）所规定期限和程序在下列方面提出索赔。

1、货物数量

如货物数量与明细单注明数量不符，在包装完整和没有外部损伤（内部短缺）情况下，购方有权凭检验证书提出索赔。？
如果货物发运系按发货人确定重量发出，而国境交接站双方铁交接中发现不足，并不属铁路方面过，可根据双方铁路方面编制商务记录提出索赔。

2、货物质量

如货物品质与合同规定不符时，可根据商品检证或无利害关系权威机关代表参与制成记录提出异议。

如售方所供货物品质不符合合同规定技术条件或与方确认样品不符时，购方有权要求售方或者削价、或者更换货物。如果售方自收到异议之日起60天内不作最后决定，不同意检验证书中确定削价百分比时，则购方有权将品质不合格货物按售方提供地址退给售方。售方应在本合同规定异议审理期限内将退货地址通知购方。

如果在每批货物中发现残次品占20%以上，收货人则将退回全部货物。由于质量原因退回货物时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售方承担。

在这种情况下售方没有免除向购方补发数量相同并符合合同规定货物责任。

在终点站检验货物数量和或质量所需要一切费用由购方承担。

第七条不可抗力条款

由于发生不可抗力情况，而直接影响本合同履行时，售方对本合同受不可抗力影响部分义务或全部义务无法履行责任不予承担。经双方协商，行本合同义务期限也可相应推迟。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一方应自灾情结束之日起10日内将有关发生不可抗力性质、毁坏程度及影响合同履行情况书面通知对方。如对方有异议，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一方凭其所在国有权机关认证书豁免责任。

第八条_____

由本合同所产生或与本合同有关一切纠纷，应尽可能通过双方谈判解决。如双方不能达成协议，则提交____国对外经济贸易____机关_____。

第九条其他条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_____（两国贸易协定）
办理。

本合同一式_____份，以_____、_____两种文字书就，两种文字
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双方法定地址

外贸业务工作计划做篇五

于_____市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以下简称售方）为一方，与_____（以下简称
购方）为另一方，签订合同如下：

根据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的关于建立贸易关系的协议精
神，在中国、_____国境车上交货条件下，售方向购方售出，
购方从售方购入货物。其品名、数量、种类、价格及交货期
均按第1、2号附件办理，该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合同总金额为_____。

售方有权对所供物货数量多交或少交_____％。

根据本合同所售出的货物价格以_____计算，系中
国_____国境车上交货价，包括包皮，包装和标记等费用在内。

三、交货期

交货期在本合同附件1、2中规定。

发运站在_____运单上的戳记日期视为交货期。

买方应在收到货物后3天内将货款凭卖方提交的下列单据汇至卖方指定帐户：

帐单_____份

_____运单副本

品质证明书_____份

装箱单_____份

按本合同所售出货物的品质应与双方所确认的，各执一份的样品相一致，应该符合本合同附件中所规定的技术条件和售方国国家标准。

商品质量应由售方国生产者或售方国商检机关出据的品质证明书证明之。

购方在本合同供货结束后，仍将标准样品保存六个月。

包及标记应保证货物在运输和可能发生的换装时的完好无损，同时应保护货物免受气候的影响。

包装应符合本合同附件中规定的要求。

每件货物或货签上应以不易抹掉的颜色用中、_____文刷下列标记：

合同号

货件号

毛重

净重

包装箱尺寸（厘米）

品名及货号

运输号

收货人和发货人

包装箱高度超过_____米时，应标上重心符号和字母“_____”。

标记应符合国际货协要求并且应刷写在包装箱两侧（侧面，最好在端面）。

每箱货物应附有详细的装箱单，上面注明品名、货号、规格、数量、箱（包）号。

发货时，售方应随_____运单附下列单据：

1. 发货明细单_____份（明细单标明合同号、协议书及附件号）；
2. 品质证明书_____份；
3. 装箱单_____份；

售方应自发货之日起七天内用电报或信函将下列事项通知购方：

合同号

品名

件数

发货日期

车号

运单号

收货人

售方负责将按本合同售出的货物运达指定交货地点。

货物的所有权以及可能发生的风险或破损的责任，从货物自售方国铁路交给购方国铁路时起，即由售方转至购方。

任何一方无权在未取得另一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将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转交给第三方。

本合同的任何更改和补充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由双方签字。

本合同签订后，一切谈判及在此之前进行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来往信函均告失效。

领取进口 / 出口许可证由买方 / 卖方负责。

本合同在双方取得进口 / 出口许可证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两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卖方： _____

代表：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外贸业务工作计划做篇六

_____ (售方) 为一方，与 _____ (购方) 为另一方，签订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对象

依据____年____月____日双方签订的关于合作的协议，在售方国国境车上交货条件下售方售出，购方购入货物。其数量、种类、价格及交货期均按第____号附件办理，该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合同总金额为_____。

第二条 价格

本合同所售出货物的价格以_____计算，此项价格系卖方国国境车上交货，包括包皮、包装和标记费在内。

第三条 品质

按本合同所售出货物的品质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_____国家标准，并符合本合同附件所规定的技术条件；凭样交货的商品品质应符合双方所确认的样品。

商品质量应以售方国国家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品质证明书证明之。

第四条 供货期

售方应在本合同附件规定的期限内发货。在征得购方同意的情况下，售方有权按双方商妥的数量和金额提前交货。

第五条 标记

每个货箱均应用防水颜料在箱体的'三面(上面,前面和左面)用_____两种文字书写以下标记:合同号,收货人,箱号,毛重,净重。

第六条 支付

本合同所供应的货物之价款,由购方按照中国银行和_____银行_____所规定的办法以_____凭下列单据向售方支付:

1. 帐单_____份
2. 盖有售方国发站印章的铁路运单副本1份
3. 明细单3份
4. 品质证明书1份

第七条 保证和索赔

卖方在提供的商品投入使用之后_____个月内保证商品质量,但不超过供货之日起_____个月。

对货物品质的异议应在发现缺陷后_____个月内提出,如在保证期发现缺陷,提赔日期不能迟于保证期结束_____天。

如商品在保证期内出现缺陷,供货一方应排除缺陷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并负担费用。

第八条 发货通知

售方应在发货后_____天内以电传向购方通知有关货物自生产厂发运的情况,并注明发运日期,合同号,发动机号,件数,毛重和铁路运单号。

第九条 仲裁

由本合同所产生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应尽可能通过双方谈判解决。如双方不能达成协议，可提交被告国对外贸易仲裁机关审理，中方国家对外贸易仲裁为中国对外贸易促进委员会，苏方为原苏联工商会。

第十条 不可抗力条款

双方任何一方发生不可抗力情况(如火灾、自然灾害、战争、各种军事行动、封锁、禁止进出口或不以双方意志为转移的其它情况)，使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义务无法履行时，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限可相应推迟，在此期间合同义务仍然有效。

如果不可抗力情况持续30天以上，其中一方有权通知另一方免除继续履行合同义务，此时任何一方无权向对方提出补偿可能的损失。

无法履行本合同义务方应将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和结束及影响合同义务履行情况立即通知对方。

不可抗力发生和持续的时间应以售方或购方有关商会出具的证明书证明。

第十一条 其它条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均按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由_____办理。

本合同一式两份，以_____两种文字书就，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双方法定地址

售方名称：_____

地址： _____

电报挂号： _____

购方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电报挂号： _____

第十三条 运输地址

代表：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代表：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